乌兰察布市财政局

关于对市直预算单位2024年度

政府采购专员考核评价结果的通报

市本级各相关预算单位:

　　按照《乌兰察布市财政局关于印发<市本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专员考核评价实施细则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乌财购函〔2023〕1544号）文件要求，乌兰察布市财政局对2024年度市直预算单位政府采购专员进行了考核评价，现将考评结果通报如下：

　　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　　为推进法治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建设，推动新型采购人制度落地见效，我市在全自治区率先开展政府采购专员考核评价工作。2024年考核评价从政府采购制度建设、采购专员履职能力和采购工作表彰、创新与处罚加减分情况三个方面进行。每个指标重点从准确性、规范性、完整性、时效性、政策落实等方面进行评价。应参与考核单位56个，实际参评单位56个。

　　二、考核评价结果

考评评价结果为60分以下为不合格有乌兰察布市商务局等3个单位；60分及以上为合格的有教育局等10个单位；80分及以上为良好的有住建局等29个单位，90分及以上为优秀的有宣传部等14个单位。

附件：市直预算单位政府采购专员考核评价结果公示

乌兰察布市财政局

2024年12月2日